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文件

沪青司〔2021〕15号

青浦区司法局关于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函

区机管局：

根据办公需要，我局对原有使用期限较长、配置滞后、不能适应目前工作要求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，现申请对台式电脑、传真机、椅子等40件通用设备和家具予以报废，账面价值共计375704元。

妥否，请函复。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

2021年6月4日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4日印发